

## 理财产品收到提前终止通知

## 银行理财产品为何提前“退场”？

多家银行  
提前终止理财产品

据了解,王女士购买的这款产品名称为——2018-8期“安享长盈”工银财富客户专属理财产品 1829天,2018年3月发行,期限长达5年,原到期时间为2023年3月8日,但工行发布了提前终止公告,产品到期日提前到2020年7月29日,产品期限由1829天变为877天,此产品成立以来年化收益率6.1%。

根据工行公告,(2018-15期)“安享长盈”工银财富客户专属理财产品 1158天产品也被提前终止,产品到期日由2021年7月5日变更为2020年7月29日,产品期限由1158天变更为817天,此产品成立以来年化收益率5.5%。

公开信息显示,“安享长盈”系列理财产品针对财富客户发售,风险等级均为PR3级,2018年发行,预期收益率在5.5%-6.1%之间。

业内人士指出,“安享长盈”理财产品为资管新规发布前发行的“老产品”,设定了“预期收益率”;而现在净值型“新产品”采用“单位净值”“业绩比较基准”等说法,让理财产品客户不再有“保本保收益”的心理预期。

事实上,银行强制提前赎回部分理财产品并非最近才出现,也并非只有工行这么做。

2019年11月,光大银行在其官网发布公告称,该行将于2019年11月30日起停止“活期宝”理财服务,“活期宝”余额将转回至投资者的签约卡内。

同月,交行在官网上发布《关于停止办理沃德薪金定投组合产品的公告》称,为落实监管要求,将于2019年11月20日起停止办理沃德薪金定投组合产品,并提前终止沃德薪金定投组合产品协议。

今年5月20日,北京农商行在官网发布公告称,根据资管新规及理财产品净值化转型要求,该行将于2020年5月20日提前终止“北京农商行‘金凤凰理财’稳健富荣金色时光天添鑫悦享人民币理财产品”。

8月下旬,部分亿联银行的储户收到银行发来的调研通知,称正在对靠档计息的智能存款产品进行调研,拟在年底前对此类产品进行清退。相关产品此前的年化收益率高达5%以上。

资管新规要求  
压降违规存量理财

2018年4月,央行发布《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即资管新规。其中明确要求,银行理财要打破刚性兑付,破除多层嵌套与禁止资金池模式,实现净值化转型,保本型等违规理财产品必须退出。

根据各家银行的说法,提前终止部分理财产品正是为了遵守资管新规的要求,推进理财产品转型进展。

工行有关负责人表示,提前终止未到期的理财产品的原因之一是,资管新规发布以来,该行推动落实理财业务经营整改。对部分不符合新规要求且难以整改的产品予以提前终止,也是这项工作的一部分。

交行和北京农商行也都表示是为了满足资管新规及理财产品净值化转型要求。银行业协会专职副会长潘光伟近日表示,截至今年6月末,净值型的理财产品存续规模约为13.2万亿元,同比增长67%,占全部理财产品存续余额的53%。

中信证券固定收益首席分析师指出,通过理财发行情况便可以看出,银行早已经积极按监管要求采取多种手段逐步减少保本理财规模:一方面,保本理财的发行占比不断减少,从最初的30.3%降到9.6%;另一方面,整体的理财发行期限也在缩短,6个月以上理财的占比从高峰时的29.8%降至19.4%,这是为了之后能够顺利在过渡期内自然到期做准备。然而,由于部分老产品受投资者接受度、监管审核等因素影响,难以发行新产品承接。提前清退一批不合规产品,也成为了推进理财产品转型进展不得不进行的一步。

前不久,王女士收到银行通知,她2018年购买的一款5年期理财产品要提前终止,“明明5年到期,现在两年多一点就强制结束了。这款产品每年收益率能有6%,比现在的理财高多了。”记者了解到,今年以来,不少投资者都和王女士一样遭遇银行理财产品的提前终止。明明没有到期,为何银行要强制“早退”?银行单方面“解约”合理吗?



## 银行难以承受“老产品”的高收益

工行有关负责人指出,2019年11月以来,市场利率加速下行,新增投资收益急剧下行拖累理财投资组合表现。为保障客户收益水平,维护投资者利益,该行决定提前终止该批发行时预期业绩基准较高的产品。

普益标准监测数据显示,近几年,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率节节败退,已经连跌45个月,平均年化收益率降至3.75%左右。

中信证券明明研究团队分析指出,传

统银行理财产品默认了“刚性兑付”规则,预期收益率实际上也成为银行的负债成本,而银行通过操作投资这笔资金最终取得超过预期收益率的“利差”部分,才是属于银行的利润空间。工行和亿联银行产品的预期收益率均在5%以上,明显高于当前市场平均水平的预期收益率,在刚兑预期下,极大压缩了银行的利润空间,甚至导致成本与收益倒挂。

以工行5年期产品为例,成立以来年化收益率高达6.1%,期限长达5年,近两年市场利率大幅走低,对比国有大行一年期银行理财收益率水平3.1%,相差了3个百分点,按照该理财的产品说明中的预期募集规模20亿元来看,相当于银行每年需要为该产品承担6000万元的损失。如果未来较长时间内利率继续下降,银行损失还将继续扩大。

## 银行单方面“解约”是“霸王条款”吗

“说好的五年到期,现在才过了两年多就提前结束。银行这不是单方面毁约吗?”王女士收到提前终止的通知时,非常生气。但是当她在手机银行里找出这款产品的说明书时,愤愤不平的心情又转成了无奈。

原来,产品说明书中已经明确表示:“为保护客户利益,工商银行可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提前终止本产品。除本说明书第七条约定的可提前赎回的情形外,客户不得提前终止本产品。”

事实上,绝大多数银行的理财产品都有类似规定。北京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许桂林表示,虽然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对投资者的收益会造成损失,但从合同约定来看,银行由于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导致的提前终止理财产品是合法合规的。当然,理财产品的强退极有可能引发投资者的不满,进而对银行声誉产生影响。因此,银行在提前终止存量产品的时候,最好避免集中处置,确保平稳有序退出。

明明研究团队认为,短期来看,提前终止不论是对客户还是对银行都有不利影响。对投资者来说,赎回的资金如果再去买新产品,现在的理财产品收益率要远低于之前的收益率,实际收益会明显缩水;对银行来说,除了要短期内偿付大量本金,自身的形象也会受到一定损害,甚至面临部分客户的永久性流失。但是从长远来看,产品“强退”背后的理财净值转型会给中国资管市场的发展带来更广阔的前景。

## “强退”预计不会大规模出现

明明研究团队的研报认为,目前银行都在响应资管新规要求加速压降存量理财产品规模,因此理财产品提前“强退”可能还会发生,但应该不会成为普遍现象。

首先,资管新规过渡期延期一年,稳定了金融机构的预期。资管新规过渡期延长至2021年年底,银行有了更多的时间去消化存量老资产,并且给予金融机构更多时

间培育长期的资金来源,提高发行新产品承接老资产的能力。

其次,以往发行的理财产品大部分都是中短期的,银行可以等待其自行到期。对于1年期以内以及在过渡期结束前可以顺利退出的产品,除非收益倒挂情况严重,否则银行没必要牺牲在投资者心中的形象来提前终止协议;最后,大量的提前赎回会给

银行在短期内带来较为沉重的本息偿还负担,不利于银行现金流的稳定。

报告同时认为,在产品转型期,未来将有越来越多的老产品到期之后退出,违规存量理财逐步出清已成定局。按照资管新规的要求,这类理财产品将在2021年年底前退出市场,净值型理财产品成为银行理财未来的发展方向。

## 客户资金可能会被基金分流



“如果以后银行理财产品都不提预期收益率,告诉客户的都是净值,那跟基金有什么区别呢?”对于王女士的这个问题,有关人士认为,打破刚兑后的银行理财在净值化转型过程中必将迎来基金、券商资管等有力竞争者。

明明研究团队认为,告别了刚性兑付的传统理财,面对净值化的新产品,投资者也将改变以往的“储户思维”。随着预期收益型产品减少,投资者会提高风险意识,在购买理财产品时养成自负盈亏的心理准备,逐步接受高风险、高收益的产品,根据自身的风险接受程度,选择相匹配的投资理财。

“中国的资产管理行业供给端出现了

一个短暂的缺口,我们认为对于公募基金是一个重要机会。”明明研究团队指出,考虑到近年银行理财产品发行数量逐步减少的同时,基金存量规模却明显攀升。这一方面是因为公募机构在净值化产品线上有着更丰富的经验,另一方面也归功于公募机构更强大的投研基因和策略组合能力。

而在各类型公募基金中,他认为,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型基金可能更具有吸引力。因为银行理财的投资者本身风险偏好不高,更追求保本基础上的稳健收益,而债基和货基相对风险较低,可以满足上述诉求。这也成为今年诸多公募机构重兵布局“固收+”的根源所在,越来越多的资管机构更注重对稳健产品管理人的培养。(程婕)